

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桓公路 9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310376；电子邮箱：lzqrsj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临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立足人社职能定位，聚焦群众急难愁盼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精准发力。紧扣人社工作核心职能，聚焦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险、人事人才、劳动关系等领域，精准界定公开范围和内容。围绕年度重点工作，细化公开清单。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89 条，对重点领域分类公开，其中业务工作类 87 条，稳岗就业类 132 条，社保动态类 40 条，其他信息 30 条。所有信息均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发布，通过分类展示、专题归集等方式提升可读性，确保群众清晰知晓、便捷获取政策红利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规范高效。严格遵循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“受理—审查—办理—答复—归档”全流程工作机制，明确各环节责任主体和办理时限，确保程序规范、响应及时。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申请内容涉及政策信息查询，依法依规形成答复意见，做到事实清楚、依据充分、表述规范。所有申请均在法定时限内办结，答复率、合规率均达 100%，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规范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，将信息公开属性认定融入文件起草、审核、发布各环节，明确主动公开、不予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的认定标准，确保信息公开属性认定准确无误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核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信息进行全面排查，坚决杜绝涉密信息、敏感信息外泄。同时，定期开展已公开信息清理整治工作，对过时失效、内容变更的信息及时进行更新、删除或标注，确保公开信息的时效性、准确性和权威性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巩固优化。坚持以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为主阵地，进一步规范栏目设置，优化页面布局，按照“分类清晰、便于查找”的原则，调整重点栏目，确保公开内容分类精准、更新及时。同时，积极拓展多元化公开渠道，线下依托政务服务大厅人社窗口，配备专职人员提供咨询引导服务，线上依

托 12333 人社服务热线、“临淄人社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构建“线上+线下”“主流平台+特色渠道”的多维度公开矩阵。

(五) 监督保障持续强化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体系，细化考核指标，明确各科室(单位)的工作责任。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，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专项检查，重点排查信息发布不及时、内容不准确、栏目维护不到位等问题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。同时，加强业务培训，组织工作人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政务公开相关政策法规，提升业务能力和规范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信息公开渠道适配性有待提升。对短视频、直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媒体形式运用不足，线下公开多集中在政务服务大厅，面向镇（街道）和村居社区等基层末梢的公开覆盖不够全面。二是公开队伍专业能力有待加强。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缺乏系统的业务培训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掌握不够扎实，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。

(二)改进情况。一是优化公开渠道布局。在巩固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核心公开渠道的基础上，积极拓展短视频平台、直播

解读等新媒体传播途径，围绕就业创业补贴申领、社保待遇核算等群众关切热点，制作通俗易懂的短视频解读作品，定期开展政策解读直播活动，实时回应群众疑问。依托“政务服务大厅+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+村居社区服务站”三级公开网络体系，进行人社领域政策宣讲和信息推送，保障群众便捷获取信息。二是强化人员队伍建设。优化人员配置，明确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，厘清岗位职责。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，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邀请专家围绕公开范围界定、公开流程规范、政策解读技巧、舆情应对处置等核心内容进行授课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养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高效推进，切实提升工作质量与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2025年，区人社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。2025年，区人社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4件（主办2件，会办2件），承办政协提案17件（主办12件，会办5件）。均按时办结答复，满意度100%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2025年，区人社局通过“临淄人社”微信公众号拓宽信息公开发布渠道，全年发布图文信息377篇，总阅读量达到97万次，单篇阅读量最高达到1.22万次。通过“临淄人社”视频号发布视频71个，“齐韵人社小讲堂+

大课堂”双课堂模式发布短视频 16 期，总浏览量达 4.19 万人次。开展直播活动 9 场，发布切片及相关推送 50 个，总浏览量突破 4.37 万人次。

（四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2025 年，区人社局严格落实《2025 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紧密结合人社系统工作实际，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精准聚焦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险、人事人才、劳动关系等核心领域，高标准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